

医疗广告审查证明

医疗机构 第一名称	深圳万象森霖口腔诊所		
法定代表人 (主要负责人)	林晓杰		
拟发布的广告 诊疗科目	口腔科(牙体牙髓病专业, 牙周病专业, 儿童口腔专业, 口腔颌面外科专业仅限牙槽外科, 口腔修复专业, 口腔正畸专业, 口腔种植专业, 口腔麻醉专业, 口腔颌面医学影像专业, 预防口腔专业)		
广告发布 媒体类别	印刷品、网络	广告时长(影视、 声音)	0 秒
审查结论	按照《医疗广告管理办法》(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、卫生部令第26号, 2006年11月10日发布)的有关规定, 经审查, 同意发布该医疗广告(具体内容和形式以经审查同意的广告成品样件为准)。 本医疗广告申请受理号: 01253300503		
本审查证明有效期: (自 2025 年 3 月 18 日起, 至 2026 年 3 月 17 日止)			
医疗广告审查证明文号: 粤(B)广[2025]第 03-18-425 号			

注: 1、本审查证明原件须与《医疗广告成品样件表》审查原件同时使用方具有效力;
2、本广告审查证明不对网址链接的内容进行审查。(注意事项见背面)
3、网络媒体上发布的内容必须严格遵守《广告法》、《医疗广告管理办法》等有关规定, 不得违规发布禁止的内容。



附件 2

申请受理号 01253300503

申请日期: ____年__月__日

医疗广告成品样件表

医 疗 机 构 情 况	医 疗 机 构 第 一 名 称	深圳万象森霖口腔诊所		
	医疗机构地址	深圳市罗湖区桂园街道新围社区深南东路址 5015 号金丰城大厦 A 座 2001		
	医疗机构类别	口腔诊所	《医疗机构执业 许可证》登记号	MADR90GR-744030317D 2202
	法定代表人（主要负责人）	林晓杰		
拟发布媒体类别		☐ 影视 ☐ 广播 ☐ 报纸 ☐ 期刊 ☐ 户外 ☒ 印刷品 ☒ 网络 ☐ 其它-----		
广告成品样件粘贴处： 第三方推广平台：美团、大众点评、抖音、百度、微信、快手、小红书 医疗机构第一名称：深圳市罗湖区桂园街道新围社区深南东路 5015 号金丰城大厦 A 座 2001 诊疗科目：口腔科（牙体牙髓病专业，牙周病专业，儿童口腔专业，口腔颌面外科专业仅限牙槽外科，口腔修复专业，口腔正畸专业，口腔种植专业，口腔麻醉专业，口腔颌面医学影像专业，预防口腔专业） 接诊时间：9:00-18:00 联系电话：13058168858				
(医疗机构盖章)		(审查机关盖章)		

注：1、电视、广播广告先提交镜头脚本和广播文稿，初审合格后再提交广告成品样件。

2、平面广告提供小样，网络广告提供页面样件。

3、医疗广告成品样件需标注广告审查证明文号的位置、形式。

4、申请审查时至少需提交本文书一式三份，电子版一份，广告样件粘贴处加盖骑缝章。

5、医疗广告成品样件表原件需与《医疗广告审查证明》一并作为审定凭证。

6、表格内容要求打印，除法定代表人签字处外，其他内容手写无效。

(页码：2-2)

附件 2

申请受理号 01253300503

申请日期: ____年__月__日

医疗广告成品样件表

医 疗 机 构 情 况	医 疗 机 构 第 一 名 称	深圳万象森霖口腔诊所		
	医疗机构地址	深圳市罗湖区桂园街道新围社区深南东路址 5015 号金丰城大厦 A 座 2001		
	医疗机构类别	口腔诊所	《医疗机构执业 许可证》登记号	MADR90GR-744030317D 2202
	法定代表人（主要负责人）	林晓杰		
拟发布媒体类别		☐ 影视 ☐ 广播 ☐ 报纸 ☐ 期刊 ☐ 户外 ☒ 印刷品 ☒ 网络 ☐ 其它-----		
广告成品样件粘贴处： 第三方推广平台：美团、大众点评、抖音、百度、微信、快手、小红书 医疗机构第一名称：深圳市罗湖区桂园街道新围社区深南东路 5015 号金丰城大厦 A 座 2001 诊疗科目：口腔科（牙体牙髓病专业，牙周病专业，儿童口腔专业，口腔颌面外科专业仅限牙槽外科，口腔修复专业，口腔正畸专业，口腔种植专业，口腔麻醉专业，口腔颌面医学影像专业，预防口腔专业） 接诊时间：9:00-18:00 联系电话：13058168858 （医疗机构盖章） （审查机关盖章）				

注：1、电视、广播广告先提交镜头脚本和广播文稿，初审合格后再提交广告成品样件。

2、平面广告提供小样，网络广告提供页面样件。

3、医疗广告成品样件需标注广告审查证明文号的位置、形式。

4、申请审查时至少需提交本文书一式三份，电子版一份，广告样件粘贴处加盖骑缝章。

5、医疗广告成品样件表原件需与《医疗广告审查证明》一并作为审定凭证。

6、表格内容要求打印，除法定代表人签字处外，其他内容手写无效。

（页码：2-2）